

##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1、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太阳纸业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6月2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2021年7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2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。会议由吴延民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，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了本次会议的议案，形成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会议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2021—2023）〉授予价格、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故而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2021—2023）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。本次调整完成后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2021—2023）授予价格由8.45元/股调整为8.35元/股。上述调整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-股权激励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太阳纸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2021—2023）》的有关规定，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授

予价格进行调整。

2、公司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2021—2023）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-股权激励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太阳纸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2021—2023）》的有关规定，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同意按照太阳纸业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2021—2023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对激励对象名单和权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由1,199人调整为1,196人；本次授予的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权益总数由6,261.10万股调整为6,239.10万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的公告，公告编号为2021-035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三日